

班級：	學號：	姓名：	性別： ☐ 男 ☐ 女
家裡電話：	學生手機：	父親手機：	母親手機：
通訊地址：			
戶籍地址： ☐ 同上			
是否為低收入戶： ☐ 是(需檢附證明始可辦理) ☐ 否			
是否為中低收入戶： ☐ 是(需檢附證明始可辦理) ☐ 否			
申請入住 4 人雅房(計有男 100、女 160 床位，每床\$7080 元) 經 111 年 2 月 16 日第 338 次行政會議通過自 111 學年起學生進住宿舍時，連同住宿費一併繳交住宿保證金新台幣 2000 元整。 【新生僅提供 4 人雅房住宿，注意事項三所提其他房型則提供舊生申請】			

請詳閱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木柵校區欲申請住宿之學生，請填住宿申請表，於 年 月 日 17:00 前繳交【親繳、傳真：02-27900145、郵寄：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二段 177 號學生事務處生輔組收(郵戳為憑)】至學務處生輔組。逾時視同棄權，不予受理；傳真請務必來電確認本校是否收到。
- 二、木柵校區學院部住宿生可於學校餐廳搭伙(中餐)，需自行購票用餐。
- 三、申請床位如因額滿，依學校規定排序辦理
 1. 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教生、陸生、交換生、外國學生及僑生。
 2. 前一學年擔任學生宿舍自治幹部表現優良者優先提供住宿。(以鼓勵同學參選學生宿舍自治幹部，參與學校事務，為同學服務。)
 3. 設籍非台北市大一、大二學生。(如床位不足仍以抽籤方式辦理)
 4. 餘以抽籤方式辦理。(設籍台北市大一、大二生及大三以上全體學生)。
 5. 延修生恕不提供住宿之申請。宿舍申請作業須同學另行提出申請，申請後由全體申請同學以抽籤方式決定入住資格。
 6. 本校將依序辦理雙人套房、雙人雅房、三人雅房抽籤後，再依住宿排序原則(一)至(四)點辦理餘四人房之抽籤入住作業。

每學年之住宿申請尚須待該學年度新生報到(含備取通知報到)作業完成後始依排序原則決定入住。
- 四、本次宿舍申請結果，暫定 年 月 日公告於本校學務處網頁。
- 五、合於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資格學生請於申請時主動檢附相關證明，學院部低收入戶學生可免收住宿費，申請期限內未主動檢附證明，視同一般生辦理。
- 六、除四人房型，其餘房型均無低收入戶免住宿費優惠。
- 七、申請同學請攜帶戶籍謄本或身分證以供查驗，如以通訊申請者，請檢附身分證影本。
- 八、申請人需詳閱宿舍管理辦法後，將合約書簽名後(家長需親自簽名)併同本表繳回，始完成住宿申請手續。

※背面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請務必簽名始完成本校住宿申請

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(住宿申請)

一、基本資料之蒐集、更新：

- (1)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(以下簡稱本校)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(以下簡稱個資法)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或傳輸您的個人資料。
- (2) 請於填寫個人資料時提供您本人正確且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。
- (3) 本校因執行校務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、性別、聯絡電話、通訊地址、戶籍地址、(中)低收入戶身分等資訊。
- (4) 若您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，請即時向本校申請更正，使其保持正確、最新及完整。
- (5) 若您提供錯誤、不實、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資料，您將喪失相關權益。

二、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：

本校為執行學生住宿申請業務，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。

三、個人資料利用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

- (1) 期間：當學年。
- (2) 地區：本校學務處。
- (3) 對象：本校學務處。
- (4) 方式：電子文件、紙本或其他合於當時科技之適當方式。

四、您可依個資法，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：

- (1)請求查詢或閱覽、(2)製給複製本(依法酌收合理費用)、(3)請求補充或更正、(4)請求停止收集、處理及利用、(5)請求刪除。但本校執行校務所必須者，依照個資法第十條規定：
- (1)妨害國家安全、外交及軍事機密、整體經濟利益或其他國家重大利益。
- (2)妨害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。
- (3)妨害該蒐集機關或第三者之重大利益者。

本校得拒絕之。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，而導致權益受損時，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
五、您可以選擇拒絕向本校提供個人資料，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相關權益。

六、同意書之效力：

- (1)本同意書生效於資料登錄日當天起算。
- (2)若您未滿二十歲，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。若您勾選[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]，則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。

※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※

☐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

立同意書人(學生本人)：_____ (簽章) 年 月 日

立同意書之法定代理人：_____ (簽章) 年 月 日

註：立同意書人為未成年人(未滿20歲)時，需法定代理人簽署。